

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1季度报告

201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20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
场内简称	CX纯债
基金主代码	5199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5,630,156.0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以获取高于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3+1.1%的回报为目标，追求每年较高的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	(一) 封闭期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2、类属配置策略 3、个券选择策略 4、骑乘策略 5、息差策略 6、利差策略

	7、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二) 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流动性高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3+1.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A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CX纯债A	CX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973	51997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1,125,953.28份	624,504,202.80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A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080,663.68	11,410,144.06
2.本期利润	5,253,212.24	14,877,496.5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49	0.023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1,352,258.15	653,403,131.8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84	1.046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2.1.1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A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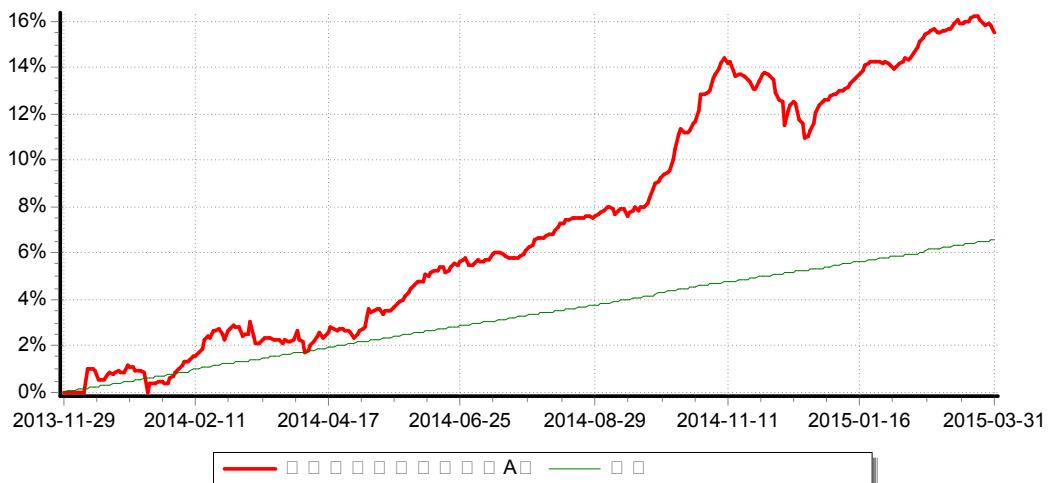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2%	0.10%	1.07%	0.02%	1.35%	0.08%

3.2.1.2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C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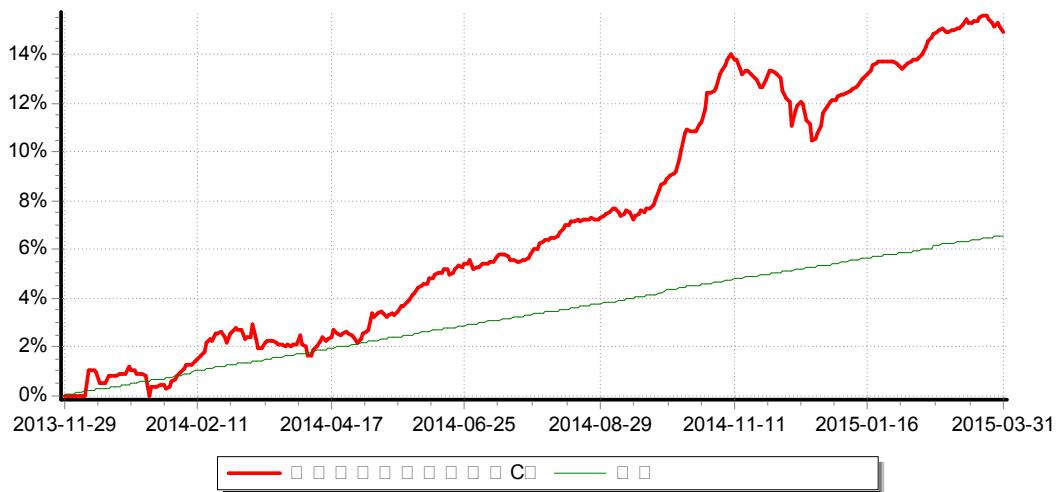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3%	0.10%	1.07%	0.02%	1.26%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2.2.1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A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2.2.2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C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图示日期为2013年11月29日至2015年3月31日。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11月29日，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为建仓期，报告期末已完成建仓但报告期末距建仓结束不满一年；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哲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12月 17日	—	6年	运筹学与控制论硕士，复旦大学研究生毕业，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债券研究员；2013年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李小羽	本基金、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	2013年11月 29日	2015年3月 25日	17年	曾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的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总监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以本基金成立之日为准；新增或变更以刊登新增/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披露日为准。

2、本基金基金经理的证券从业年限以基金经理进入证券业务相关机构的工作经历为时间计算标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其余各投资组合均未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不涉及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形，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美国制造业PMI迅速反弹，申请失业人数进一步下降；同时，CPI开始扭转连续下降的趋势，显示美国经济基本面良好。近期的美联储官员谈话显示内部对加息进程的分歧显著，市场难以确定美联储何时加息，但强势美元仍较为确定。欧元区QE操作刺激经济回暖，PMI和消费者信心指数双双反弹。中国经济复苏动力不足，工业增加值等指标低于预期，大量资金流转于金融市场。宏观调控方面由于经济减速明显，央行二月底再一次降息。2015年一季度资金面较为宽松，前2个月债券收益率缓慢下降，二月降息后利好兑现，并且财政部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置换存量债务也预示着未来利率债供给压力的大增，利率债收益率大幅上升，信用债估值也跟随上升，债券市场阶段性调整开始。

本基金一季度增加信用债配置，适度控制久期，精选个券，规避信用风险，加大了灵活操作的力度，以提高组合的安全性。

4.4.2 2015年二季度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未来经济的政策重点在于通过改革释放增长红利，政府下调GDP增速目标基本符合预期，也反映了经济的“新常态”，地产政策放松，包括信贷支持和税收优惠，将对内需进行拉动；一带一路将成为贸易增长的重要抓手，中国通过基建走出去，拉动各国投资，成为新的增长点，带动外需。实体经济增长动力不足使得工业品价格大概率维持低位，将进一步拉低PPI，食品价格今年以来较为平稳，2015年通胀短期看来并不令人担忧。整体来说，2015年中国经济仍处于产业结构调整期，经济基本面将在政策刺激下逐渐筑底，宽松的货币政策仍可期待，资金面总体而言将会保持宽松。下一阶段基本面对债市影响有正有负，经济复苏将拉高无风险利率，宽信用政策将拉低整体信用风险，判断整体市场以震荡为主，信用优于利率。

我们将继续秉承谨慎原则，加强组合的流动性管理，在做好利率风险控制的同时，增加对新经济环境下信用风险的审慎判断。适度控制组合久期，密切关注经济走势和政策动向，紧跟组合规模变动进行资产配置，争取在流动安全的前提下，为投资者获取更好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A份额净值为1.0484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1534元，本报告期内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A净值增长率为2.42%；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C份额净值为1.0463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1473元，本报告期内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C净值增长率为2.3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528,310,490.05	94.58
	其中：债券	1,528,310,490.05	94.5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568,843.30	3.01
8	其他资产	39,019,993.99	2.41
9	合计	1,615,899,327.3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353,108,990.05	154.6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75,201,500.00	20.03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528,310,490.05	174.7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80068	13华峰债	600,000	59,760,000.00	6.83
2	112228	14怡亚债	550,000	56,193,500.00	6.42
3	112122	12建峰债	603,132	55,017,701.04	6.29
4	1480041	14铜旅游	500,000	52,285,000.00	5.98
5	112174	13广田01	490,000	48,931,400.00	5.5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3,179.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8,956,814.6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019,993.9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A	长信纯债一年定开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1,125,953.28	624,504,202.80
报告期内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内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内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1,125,953.28	624,504,202.8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自2015年3月27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详情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发布的《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基金的文件；
- 2、《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长信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的原稿；
 - 6、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格批复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xfund.com.cn>。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